



##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明康德研发中心（一期）项目（一阶）  |      |           |
| 项目性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  |      |           |
| 项目地理位置 | 启东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 2588 号  |      |           |
| 行业类别   |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M7340）  | 投资金额 | 150000 万元 |
| 占地面积   | /   | 岗位定员 | 1306 人    |
| 评价单位   |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
| 报告编号   | 泰洁职评（2024）0226 号  |      |           |
| 评价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      |           |
| 项目概况   | <p>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单位）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注册地址位启东经济开发区华石南路 699 号，主要从事医药科技、生物科技、检测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为满足医药市场对产品的研发需求，2019 年 3 月 26 日通过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启行审投[2019]41 号），建设药明康德研发中心（一期）项目，征用启东经济开发区科创路西、钱塘江路北工业地块 66668m<sup>2</sup>，设立新厂区，建设车间一~四、丙类仓库及甲类危险化学品仓库、配套公用辅助、综合楼。</p> <p>药明康德研发中心（一期）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职业病危害，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机构）进行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评审通过；在设计阶段，建设单位委托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于 2022 年 3 月 3 日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评审通过。</p> <p>本次验收范围为药明康德研发中心（一期）项目（一阶）（以下简称：本项目），不含车间 4（9 号楼）未投用部分。主要为动物饲养、动物药效试验、生物实验，不进行相关化学合成相关研发实验作业。生物实验室不涉及 P3、P4 类生物实验，设有一间 P2 生物实验室，其余生物实验室均为 P1。</p> <p>本项目的动物实验屏蔽环境、普通环境实验动物室通过了江苏省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验收，许可证号：SYXK（苏）2023-0009。</p> <p>因建设单位业务变化，原准备建设放射检测实验室，本项目中未进行建设，本验收项目无放射性检测实验室。</p> <p>本项目由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设计，化工石化医药建筑设计甲级资质，建筑施工由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施工，设备安装由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由常州市曦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监理。本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开始建设，于 2023 年 3 月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情况良好。</p> |      |           |



|           |   |      |              |
|-----------|---|------|--------------|
|           | <p>为确保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委托本机构，对其药明康德研发中心（一期）项目（一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p>              |      |              |
|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 <p>(1) 皮毛粉尘、二氧化碳、氢氧化钾、甲醛、乙醇、甲苯、二甲苯、甲酸、乙酸、正丁醇、异丙醇、二甲基亚砷、甲醇、乙腈、盐酸、硫酸、丙酮、三氯甲烷、硝酸、重铬酸钾、氢氧化钠、四氢呋喃、二氯甲烷、二甲基乙酰胺、正己烷、二甲基甲酰胺、乙酸乙酯、氨、叠氮钠、过氧化氢、高氯酸、病原微生物、硫化氢、一氧化碳、氮氧化物、天然气、噪声。</p> |      |              |
|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严重</p>  |      |              |
| 评价报告结论    | <p>本项目执行了我国职业卫生相关法律、法规、标准，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了相应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和措施，防护效果良好，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强度）能够满足国家卫生标准的要求。<b>总体来说，本项目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b></p>           |      |              |
| 自评审专家     | 茅春辉、唐璨忠、朱锦贤   | 评审时间 | 2024. 10. 18 |
| 评审结论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      |              |